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补充稿）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本次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公司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公司原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于其业务量过大、加上原审计项目组项目经理及以下成员基本均离职，年报人员安排过于紧张，预计无法按期完成本公司 2020 年度的年报审计工作，故辞聘本公司 2020 年报审计业务。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更换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请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原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

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具有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等，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九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审计工作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其中，对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未委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 2020 年度审计工作，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由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业务量过大、加上原审计项目组项目经理及以下成员基本均离职，年报人员安排过于紧张，预计无法按期完成本公司 2020 年度的年报审计工作，故辞聘本公司 2020 年报审计业务。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更换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请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已组织前后任会计师进行沟通，对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并无异议。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本项下述及“上年”均指 2019 年）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 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 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	204 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606 人
	从业人员		5,603 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1,000 人以上
注册会计师人数 近一年变动情况	新注册 355 人，转入 98 人，转出 255 人		

3、业务规模

上年度业务收入	22 亿元	上年末净资产	2.7 亿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 (含 A、B 股) 年 报审计情况	年报家数	403 家	
	年报收费总额	4.6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采矿业等	
	资产均值	约 103 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状况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	1 亿元以上	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 亿元以上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健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

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2 次	3 次	5 次
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无	无

除此之外，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本期签字注册会计师：卢娅萍，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起至今，在天健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工作，从事证券业务审计 20 年，无兼职。

本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润，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起至今，在天健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工作，从事证券业务审计 13 年，无兼职。

本期签字注册会计师：何昌坚，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起至今，在天健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工作，从事证券业务审计 5 年，无兼职。

本期质量控制复核人：朱中伟，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 10 月起至今，在天健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工作，从事证券业务审计 21 年，无兼职。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3 年内未曾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公司拟确定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65 万元人民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5 万元人民币。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64 万元人民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5 万元人民币。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说明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对天健事务所的从业资质进行了充分了解，审查天健事务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

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天健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结合公司情况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事务所是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有较高的执业水平，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本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在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公司已将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我们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并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经核查，天健事务所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更换 2020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我们同意董事会聘请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三）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及监事会均同意聘任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4.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2 日